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东海证券”）作为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并承接了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期至2016年12月31日止。由于公司的募集资金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东海证券对公司仍有持续督导责任。东海证券原委派吴逊先先生和徐士锋先生为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2017年5月27日收到东海证券《关于更换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之保荐代表人的函》，因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徐士锋先生离职，无法继续从事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东海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张宜生先生接替徐士锋先生的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吴逊先先生和张宜生先生（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31日

附：张宜生简历

张宜生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现任东海证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助理，先后参与了金果实业重大资产重组、广东榕泰非公开发行、中航动控非公开发行、华仪电气非公开发行、千山药机非公开发行、伊立浦配股、东光微电 IPO、华锋股份 IPO、新宏泰 IPO 等项目。